



410519S-2022



洛阳顺势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LSY 0018S-2022

阿胶红糖姜枣固体饮料

2022-02-19 发布

2022-02-19 实施

洛阳顺势药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洛阳顺势药业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洛阳顺势药业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何广政、程爱国、史亚芳、魏玉峰、温松波。

H N

Q B

阿胶红糖姜枣固体饮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阿胶红糖姜枣固体饮料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阿胶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红糖、白砂糖、生姜、大枣为原料，经粉碎、过筛、混合、干燥、制粒、压块或不压块、包装等工艺生产而成的阿胶红糖姜枣固体饮料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GB 5749的规定。

2.1.2 生姜、阿胶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3 大枣应符合 GB/T 5835 的规定。

2.1.4 红糖应符合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5 白砂糖应符合GB/T 317和GB 13104的规定。

2.1.6 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应符合《关于批准DHA藻油、棉籽低聚糖等7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及其他相关规定的公告》卫生部2010年第3号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粉状、粒状、块状	取出适量样品，倒入一洁净烧杯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。
色 泽	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	
气 味	具有本品应有的气味、无异味	
滋 味	具有本品应有的滋味、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/(g/100g)	≤ 7.0	GB 5009.3
灰分/(g/100g)	≤ 7.0	GB 5009.4
总砷(以As计)/(mg/kg)	≤ 0.5	GB 5009.11
* 铅(以Pb计)/(mg/kg)	≤ 0.9	GB 5009.12
蛋白质/(g/100g)	≥ 0.7	GB 5009.5

注：* 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 的规定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/ (CFU/g)	5	2	10 ³	5×10 ⁴	GB 4789. 2
大肠菌群/ (CFU/g)	5	2	10	100	GB 4789. 3 中的平板计数法
霉菌/ (CFU/g) ≤	50				GB 4789. 15
沙门氏菌/ (/25g)	5	0	0	—	GB 4789. 4

注：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和 GB/T 4789. 21 执行。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2695 和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、兽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31650 的规定；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阿胶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红糖、白砂糖、生姜、大枣为原料，经粉碎、过筛、混合、干燥、制粒、压块或不压块、包装等工艺生产而成的阿胶红糖姜枣固体饮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相关标准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洛阳顺势药业有限公司

H N

Q B